

**立法會**  
**Legislative Council**

(只透過電郵發放)  
立法會CB(3) 480/20-21號文件

檔 號 : CB(3)/B/S/1 (20-21)  
電 話 : 3919 3308  
日 期 : 2021年4月20日  
發文者 : 立法會秘書  
受文者 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---

**2021年4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**

**就《2020年入境(修訂)條例草案》提出的擬議修正案**

繼2021年4月19日發出的立法會CB(3) 472/20-21號文件，立法會主席已批准，倘上述條例草案獲二讀，保安局局長可就條例草案動議修正案。

2. 現按照主席指示，附上擬議修正案，供議員考慮。

立法會秘書

(陳雄勝代行)

連附件

《2020 年入境(修訂)條例草案》

委員會審議階段

由保安局局長動議的修正案

<u>條次</u>	<u>建議修正案</u>
1(2)	刪去“保安局局長以憲報公告指定的日期”而代以“2021 年 8 月 1 日”。
5	在建議的第 32(4A)(e)條中，刪去“及”。
5	在建議的第 32(4A)條中，加入 —— “(ea) 該人是否對(或相當可能對)社會造成威脅或安全風險；及”。
16(2)	在建議的第 37ZK(2)(c)(iii)條中，刪去“及”。
16(2)	在建議的第 37ZK(2)條中，加入 —— “(ca) 該聲請人是否對(或相當可能對)社會造成威脅或安全風險；及”。